

##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（“董事会”）通知于2019年7月6日以书面方式及电邮方式发出，于2019年7月12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董事审慎讨论和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关于聘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。同意聘任黄海文先生与郑浩珊女士为本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获聘任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日止（有关简历请见本公司日期为2019年7月12日的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12日